



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年1月9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廉政署北部地區調查組

聯絡人：副組長黃幸珍

聯絡電話：02-23141000#2302

法務部廉政署偵辦新竹縣北埔鄉公所姜○○等人涉嫌圖利廠商案

法務部廉政署（下稱廉政署）、調查局新竹縣調查站、新竹市調查站共同偵辦新竹縣北埔鄉公所鄉長姜○○、秘書劉○○等人涉犯貪污治罪條例案，於民國107年1月9日由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廖檢察官啟村指揮廉政官、調查官等單位計50餘人，對涉案人員之營業處所、辦公室與住所計13處發動搜索，查扣相關證物，並帶回犯罪嫌疑人及證人共計25人詢問。

廉政署於民國105年間接獲檢舉指稱，姜○○於104年間北埔鄉公所辦理工程採購案件時，竟基於圖利廠商之犯意，先指定特定廠商○○水電工程，以先行施工再行補辦採購程序，涉嫌圖利廠商罪嫌，後循線追查發現姜○○於105、106年間之工程採購案件，疑涉收受廠商○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賄賂，包庇圍標、驗收不實等違法事項，另亦明知民眾違法經營及開發，仍收受民眾賄賂而不為查報位於其轄區之違法經營○○休閒農場及違規開發等案。廉政署將賡續查察，嚴懲不法，以端正公務機關廉潔風氣。